

企业声明函

致淮安市政府采购中心：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淮安市公安局清江浦分局的淮安市公安局清江浦分局综合窗口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淮安市公安局清江浦分局综合窗口设备采购项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58人，营业收入为9527万元，资产总额为9773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江苏宗创科技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陈婷（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字）

日期：2024年9月23日

